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4-27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胥正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21,011,127.34	563,714,963.96	1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8,628,665.18	203,307,565.73	-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110,908.39	200,993,897.75	-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0,053,487.18	249,599,538.31	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8	-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5%	4.59%	-1.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35,455,442.09	10,402,980,126.64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85,209,451.02	6,771,211,945.55	1.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026.70	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79,195.66	系日来水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2,427.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839.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517,756.7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9,29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05%	1,255,706,394	1,255,706,394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20,496,053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14,707,193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14,608,445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其他	0.32%	9,489,019	0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8,553,800	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8,073,019	0		
徐忠英	境内自然人	0.23%	6,773,769	0		
中国工商银行-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6,428,799	0		
中国工商银行-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7%	5,122,373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民生银行-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496,053	人民币普通股	20,496,053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707,193	人民币普通股	14,707,193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608,445	人民币普通股	14,608,44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9,489,019	人民币普通股	9,489,019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5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8,553,80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073,019	人民币普通股	8,073,019
徐忠英	6,773,769	人民币普通股	6,773,769
中国工商银行-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428,799	人民币普通股	6,428,799
中国工商银行-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22,373	人民币普通股	5,122,373
陆勇军	4,368,198	人民币普通股	4,368,19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仅兴蓉集团一家,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属性为控股母公司,所持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 (2)公司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4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01月09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公告	2014年01月11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1月14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1月14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01月14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子公司成都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	2014年01月14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2014年01月23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01月30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2014年02月14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2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2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度报告摘要	2014年02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02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4年02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再次披露《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2014年02月26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成都市兴蓉安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2014年03月12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年03月19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3月19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4年03月19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签署《巴中经开区污水处理厂配套干管工程及厂外道路建设合同》的公告	2014年03月25日	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一、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上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兴蓉集团承诺,在兴蓉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兴蓉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三、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兴蓉集团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兴蓉集团将采用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一)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投资	根据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发布的再生能源公司100%股权转让公告及兴蓉投资与兴蓉集团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兴蓉投资承诺将在再生能源公司产权交割完毕后三年内向再生能源公司投资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	2012年05月18日	3年	公司积极履行承诺,2012年,公司以货币出资方式对再生能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会严格按照承诺,在承诺期限内继续履行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兴蓉集团	一、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内容同上。	2009年08月1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三、兴蓉集团在《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做出的其它承诺如下: (一)关于排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 兴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排水公司设立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排水公司、排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排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09年09月07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二)关于排水公司部分负债未履行债务转移手续事项的承诺函 兴蓉集团承诺,如因排水公司存量水务资产整合过程中部分债务转移未履行法定程序而导致排水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在接到排水公司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向排水公司作出全额补偿。	2009年11月08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三)关于排水管网维护的承诺函 兴蓉集团出具承诺,如因相关主管部门不再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维护及其相关费用,由此导致雨污管网无法获得有效维护和管理,兴蓉集团将承担成都市中心城区雨污管网的维护、管理及其相关费用,由此给排水公司造成损失的,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2009年12月0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兴蓉投资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 公司承诺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监督管理; (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 (三)承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本公司保证向深交所提交的文件没有虚假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在提出上市申请期间,未经深交所同意,不擅自披露有关信息; (四)承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产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对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带来实质影响。	2011年04月10日	长期	公司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在非公开发行中所作承诺 (一)关于化解自来水公司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燃气公司")担保的潜在偿债风险承诺 依据兴蓉集团兴蓉投资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兴蓉集团拟将其持有的自来水公司100%股权全部转让给兴蓉投资,因自来水公司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形,为充分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兴蓉集团特承诺如下:　自来水公司因履行对成都城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法国政府贷款担保责任而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兴蓉集团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确保自来水公司不会产生任何损失。	2010年10月08日	10年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二)关于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的承诺函 自来水公司设立时,兴蓉集团用于出资的原成都市自来水总公司整体经营性净资产未履行评估手续,存在瑕疵。兴蓉集团特别承诺:"如因自来水公司改制时的上述不规范行为,导致自来水公司、自来水公司未来股东或/和其实际控制人、自来水公司债权人等遭受任何损失,兴蓉集团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0年11月09日	长期	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兴蓉集团	(三)关于与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更名为: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基础设施系统公司)战略合作的相关承诺 兴蓉集团于2010年9月19日与日立工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并于2012年2月29日与日立工业进一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依据兴蓉集团与日立工业签署的框架协议和后续合作项目的安排,兴蓉集团已经明确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未来为与日立工业在水务与环保领域的合作实施主体,为了进一步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明确公司与兴蓉集团在合作中的角色和地位,减少合作实施过程中的不确定性,兴蓉集团特别承诺: 1、在未来与日立工业关于水务和环保领域的合作中,当其体合作项目的所属领域与兴蓉投资发展战略的方向和领域(包括城市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再生水利用、特种废水处理、自来水供应等领域)相一致时,将由兴蓉投资作为合作项目的商业谈判主体,负责与日立工业协商确定合作项目的具体细节,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出资比例、投资金额、技术合作范围、设备的选型、合资公司的发展规划等方面,在合作条件和方式确定后,由兴蓉投资独立实施该合作项目;　2、兴蓉集团承诺承担这段上述承诺导致的相关责任及给兴蓉投资带来的一切相关损失。	2012年03月26日	3年	2012年,公司下属自来水公司与株式会社日立工业设备技术(更名为: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基础设施系统公司)及都江堰水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方联合收购沱源公司100%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继续履行承诺义务,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公司部分承诺为长期承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兴蓉集团会严格按照承诺,履行承诺义务,目前承诺仍在履行过程中。其他有期限的承诺,则在承诺期限内逐步履行承诺义务。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SZ000584	友利控股	1,134,344.00	1,263,182	0.31%	1,263,182	0.31%	13,768,683.80	1,427,395.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外购
股票	SZ000628	高新发展	1,100,000.00	780,000	0.36%	780,000	0.36%	4,960,800.00	-148,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外购
合计			2,234,344.00	2,043,182	--	2,043,182	--	18,729,483.80	1,279,195.66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前任董秘被拘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七届董事会八次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前任董秘被拘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2013年年报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业绩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建议公司释放利好,维持股价,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前任董秘被拘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6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参加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前任董秘被拘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其他	机构投资者	公司建设工程公司情况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建议公司释放利好,维持股价,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2013年业绩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前任董秘被拘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建议公司释放利好,维持股价,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2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年报及公司分红情况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年报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1月2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2月0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基本情况,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等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2月08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年报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2月1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2月20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年报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请其关注将披露的2013年年度报告,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2月25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年报咨询,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3月0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询问公司限售股持有人情况及限售股解禁事宜,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3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提议公司更名,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2014年03月1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建议公司释放利好,公司就已公告内容进行解答,未向其提供文件资料。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光
201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4-25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正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及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公开发行2014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

经测算,本次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含22亿元),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分两期发行,各期发行规模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依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债券期限

本次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具体期限构成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债券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本期公司债券发行价格采取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本次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并经监管部门备案后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募集资金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优化公司债务结构。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向原股东配售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直接面向市场和公众发行,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担保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无担保方式发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上市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交易申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还本付息方式

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偿债保障措施

在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等的要求采取相关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进一步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债券发行工作合法、高效地完成,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一步授权给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和实施本次债券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发行时机、具体配售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确定担保相关事项、定价方式、票面利率、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等与发行方案相关的全部事宜。

(二)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债券发行的中介机构、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三)签署与本次债券发行及上市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保荐协议、聘用中介机构的协议、债券上市协议等,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四)具体办理本次债券发行的申报及上市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有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材料,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五)如果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券监管部门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必要时对本次债券发行方案进行调整(但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除外)。

(六)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有关的其他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修订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重大内部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同日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重大内部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四项及第五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以现场投票的方式于2014年5月9日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4-26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1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于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由监事会主席颜学贵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监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正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勇刚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提议增补李勇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第二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4年4月18日

附:李勇刚先生简历

李勇刚:男,汉族,1978年生,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01年7月参加工作,任四川华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5年起历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委派至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成都市兴蓉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计划财务部部长。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投资　公告编号:2014-28

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本公司201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4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时间:2014年5月9日(星期五)上午9:30

4、会议地点:成都市航空路1号国航世纪中心B栋2层会议室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提名李勇刚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上述第1项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第3项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6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等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样本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深圳)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日期及时间:

2014年5月8日上午9:30-12:00、下午14:00-17:00

3、登